

建设“廉政机关”
吹响学廉号角

“我经常会到‘廉政书屋’来看书、读报，一方面是充实自己的生活，更重要的是学习廉政知识。”万源市国税局干部彭秋蝉说。书屋从上个月投入使用以来，在休息时间来书的人越来越多，经常要早点来抢座位。“‘廉政书屋’是我们国税局在开展‘廉洁机关’建设中的一个缩影。”

记者从万源市纪委监委了解到，在“廉洁机关”建设中，万源市各单位建成了“廉洁书屋”、“文化展厅”、“文化走廊”、“廉政广播站”等多元文化阵地，并定期开展“读书分享日”、“道德讲堂”等活动，将党建、廉政教育、业务培训等融入其中，做到多管齐下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提高廉政修养，意在促使广大党员干部增强严于律己的自律意识，在思想上筑起防腐拒变的思想底线。

近年来，万源市“廉洁细胞”工程建设正式拉开帷幕，以机关、学校、社区、医院、村庄、企业等社会的基本单位和团体为主体，以党风廉政建设为主线，以廉洁文化建设为载体，以提升廉洁程度为目标，分类示范，以点促面，最终在全市形成“廉洁万源”的良好氛围。

“我们就是要借助‘廉洁细胞’工程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廉洁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的廉政文化氛围，为全市人民提供丰富的精神食粮，推动他们学廉思廉崇廉，以廉政文化净化心灵，明是非、知廉耻、晓荣辱、倡新风、促和谐，让全社会反腐倡廉思想防线夯得更实、筑得更牢。”万源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熊本刚向记者介绍。

□苏攀婧 陈丹 见习记者 严衡玘

被“围观”的权力



“有了微信群，村里的大事小事我们全都知道，还能发表自己的意见呢。”开江县甘棠镇转洞桥村村民李继永每次打开微信都会看看村里的微信群消息，“你看，村里的账务也会在群里公开。”

在开江县，这样的交流平台已经覆盖了开江各村（社区）。在推进廉洁村（社区）建设中，开江县依靠互联网，搭建起全民交流“微”平台，以村（社区）为单位建立“村（居）务微信公

开群”，村组干部、党员、村（居）民代表全部加入群，每户村民至少1人入群，实行实名制管理。村务、事务、账务、服务内容及及时公开，群内成员均可发表意见，参与重大事项决策。

“村务微信公开群不仅是群众的‘望远镜’，也是我们的‘保护伞’，群众对村内事务清楚了，对我们的质疑少了，理解和信任也就变多了。”转洞桥村党支部书记唐超明说道。

村（居）务微信公开群只是开江县大力推进廉洁村（社区）建设的一个缩影。公布低保名单，接受群众监督；“四地同晒”明白账，即通过阳光晒廉会、《清风开江》电视栏目、村（居）务公开栏、微信公开群通报村级“三资”管理情况；张贴“廉心卡”，公开举报渠道，让群众成为监督检查的“前哨兵”……开江县通过一系列手段，把“公开”作为自我监督、接受监督的平台，严格程序、扩大范围，推动了村级各项事务“阳光”规范管理。

□唐绪汝 见习记者 严衡玘

“当时我们认为通过一收一支方式来冲账，只想到资金额度上没有问题，没有考虑到这种做法不符合财经纪律。”在接受大竹县纪委监委谈话的时候，大竹县莲印乡天生村党支部书记蔡武胜认识到了自己为了冲抵账目而虚构收入与支出的做法是违反财经纪律的。

●虚构误工费 and 材料费

●造假村委会账目

●改变“运维资金”用途

收支平衡中的猫腻

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资金（以下简称“运维资金”）只能用于农村村内道路、环卫、村级综合服务中心等设施管护和维修，不得随意变更资金用途，不得截留或挪用。而大竹县莲印乡天生村3名村干部造假村委会账目改变“运维资金”用途，用做村集体资金列支，试图瞒天过海，却被“火眼金睛”识破。

造假账目试图瞒天过海

每年，天生村都会收到莲印乡拨付的两笔“运维资金”，2013年至2015年期间，天生村共收到莲印乡拨付的“运维资金”17万元，其中2013年拨付6万元、2014年6万元、2015年5万元。天生村将这笔资金用于路面、路肩及水沟维修、道路卫生、除草、日常保洁、购买健身器材等设施设备。

天生村账目显示：2013年至2015年，该村列支“运维资金”共17万元，其中2013年造表发放村民误工费4.36万元、购买河沙等1.64万元；2014年造表发放村民误工费3.17万元，购买健身器材2.8万元；2015年造表发放村民误工费2.8万元，维修道路2.2万元。

“平时发生的‘运维资金’我们已经做了支出，并且把支出的票据入账到其他科目中，年底的时候村里收到乡上拨付的‘运维资金’，但是没有票据来做支出了，就想到虚列支出和收入。”蔡武胜在接受谈话时说出了虚构收入与支出的原因。

原来，天生村每年年底会与莲印乡财政核账，核账时发现一旦有“运维资金”收入，支出就必须有票据入账，否则会有较大的余额，但是平时运维支出的票据已经通过其他科目做了支出。为了解决这个问题，蔡武胜和村主任黄敏商量后决定虚列误工费支出，来冲抵“运维资金”科目余额。

村委会副主任刘必娉回忆，莲印乡将“运维资金”拨付到村里后，要求村上将支出票据拿去做账，当时他们就想到将“运维资金”以虚构支出报销出来，于是虚构误工人员、工天、单价、金额等造了花名册，并由村干部及部分组长签字后上报，而村里的财务账也是以上报的误工花名册的复印件做账。2013年到2015年期间，天生村编造误工签名册虚列村民误工费共10.33万元。

在列支2013年“运维资金”时，蔡武胜3人在虚构2013年误工费4.36万元

后，发现离运维资金6万元还有1.64万元差额，蔡武胜和黄敏找到当时天生村道路施工方，让对方开来两张发票，一张是购买水泥8000元，另一张是购买碎石和沙8400元，共计1.64万元，刘必娉在票据上签字后，黄敏将这笔钱上报到了乡财政。

但是虚列误工费支出和日常真实运维支出中存在重复支出，天生村账目显示，有一项锅底凼河段出租的租金收入，共计11.97万元，用于集体收入统一开支。蔡武胜等三人以为虚构支出和收入，达到一收一支平衡后，莲印乡不会发现其中的问题，但没有想到却逃不过审计局的火眼金睛。

套取资金难逃火眼金睛

大竹县审计局在审计过程中发现莲印乡天生村账目可能存在虚列套取“运维资金”的问题，大竹县纪委监委在初步核实后，发现该村党支部书记蔡武胜、村委会主任黄敏、村委会副主任刘必娉存在违纪问题。

在天生村的账目上，这笔天生村锅底凼河段的租金收入11.97万元与该村“运维资金”中支出的村民误工费及购买河沙费相吻合。纪委调查后发现，该村锅底凼河段早在2011年就以招标方式承租出去，租期为30年，每年租金是2300元，承租的业主在签定合同后，就将30年的租金6.9万元一次性支付给天生村村委会，这6.9万元在2011年已经做了村集体收入。而虚构的租金收入显示，2013年锅底凼河段租金收入6万元，2014年为3.17万元、2015年为2.8万元，共计11.97万元。

经审查，天生村党支部书记蔡武胜、村委会主任黄敏、村委会副主任刘必娉伪造村委会账目，编造误工签名册虚列2013年至2015年村民误工费10.33万元，以虚假购买河沙票据入账开支1.64万元。并通过以虚构该村锅底凼河段租金11.97万元的收入，将三年“运维资金”中的11.97万元转化为集体收入统一开支。

纪委审理后认为，莲印乡天生村党支部书记蔡武胜、村委会主任黄敏、村委会副主任刘必娉3同志，通过造假村委会账目将11.97万元的“运维资金”改变资金性质，用做村集体资金列支，其行为违反财经相关法律法规，应予严肃处理，决定给予蔡武胜、黄敏、刘必娉3同志党内警告处分。

□见习记者 严衡玘

渠县纪检监察干部被戴上“紧箍咒”

“杨XX同志，现将群众反映你的有关问题转摘于你，请在收到本函15个工作日内，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向县纪委作出书面说明，若有相关证明材料，请一并提供……”近日，渠县某乡镇纪委书记收到了县纪委发来的函询通知单，这为纪检监察干部头上增添了一道清脑提神的“紧箍咒”。

日前，渠县纪委、监委制定出台《渠县纪检监察干部十二条纪律要求》，从严守八项规定精神、保守工作秘密、不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多个方面对纪检监察干部提出明确要求，铿锵有力、掷地有声的“十二条”，为全县纪检监察干部立定规矩、划

定红线。

这“十二条”纪律包括：严禁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发表与中央精神相违背的言论；严禁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县实施细则；严禁泄露、扩散信访举报内容、案件调查情况等工作秘密；严禁私自处置线索，瞒案不报、压案不查，拖延调查任务；严禁为案件当事人说情、打听案情或以其它形式干扰办案；严禁违规办案，违规使用办案措施，越权批办、催办案件；严禁接受工作涉及单位或个人的宴请，收受财物礼金等；严禁利用纪委监委单位和工作及职务影响办理私事谋利；严禁

参与营利性活动或为利益关系人经商办企业提供帮助；严禁利用工作和职务影响违规干涉干部人事工作；严禁违规与被调查对象及相关人员建立私人联系和交往；严禁违规参加有损单位、个人形象的娱乐活动或团体聚会。

“十二条纪律要求既是提醒，也是硬性约束，对违反规定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以铁的纪律践行‘打铁必须自身硬’，全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渠县县委常委、县委书记、县监委主任杨子希说。

据悉，去年以来，渠县共收到反映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19件，批评教育2人，谈话函询2人，给予党纪处分和组织处理7人。

□孙弋童 见习记者 严衡玘